

2024 年度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加强党的建设。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全面落实上级党组织、政府的重大决策和工作部署。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统筹推进基层党建工作，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突出政治功能，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

（二）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内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决策部署，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负责辖区内财政资产监督管理工作，做好统计调查及审计等工作，推动辖区健康有序高质量发展。

（三）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贯彻落实民生领域相关政策法规，构建便民化审批服务体系，优化公共服务供给模式。指导和协调社区（村）居（村）民委员会群众自治组织开展工作。

（四）实施综合管理。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辖区内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和文明城市创建工作，负责城乡建设、市容环境、公共卫生、应急处置、市场监督管理、物业管理等城市管理工作，承担辖区内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五）加强平安建设。负责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落实平安建设的属地责任，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六）统一指挥调度。依托审批服务综合执法一体化平台，负责辖区内城乡运营和社会治理指挥调度工作，实现层级间、部门间的协作联动，负责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

（七）综合行政执法。依法负责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相关工作，统筹辖区内执法力量，建立健全统一指挥协调、协同监管机制，依法开展综合行政执法相关工作。

（八）完成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和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党政综合部（人大工作办公室）、党群工作部（党建工作办公室）、民生保障部（退役军人服务站）、城市管理部（物业管理办公室）、发展服务部、财政资产部、应急管理部、综合行政执法局（综合行政检查执法大队）、社会治理综合指挥中心（平安建设办公室、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设立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机关）。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3 年，在区委区政府和大学城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在区机关各部门的帮助支持下，仙林街道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紧盯全年目标任务

务，坚持党建引领社会治理创新，坚持“网格连心、服务为先、多元联动、协同发展”，坚持以钉钉子精神抓好各项工作落实，突出党建引领、经济发展、安全稳定、民生保障、社会治理等重点，克难攻坚，真抓实干，各项工作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

（一）举旗铸魂，迸发活力，基层党建有实效

一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连续 13 年召开“千人党员群众大会”，表彰最美志愿者、最美党员，弘扬先进事迹，进一步发挥榜样作用，统一思想，凝聚力量，引领大家继续信心满怀投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依靠团结奋斗把仙林建设、治理得更美好。充分发挥街道党员群众“一网情深”“六进”巡回宣讲队的作用，以诗歌、朗诵、快板、歌舞、情景剧等居民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巡回宣讲活动，并通过“四万走访”进单位、进家庭，进行二十大精神微宣讲，让党的二十大精神走进千家万户，播种百姓心田。

二是筑牢根基夯实党建基础。新建文宗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光启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对仙林党群服务中心、文澜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南大和园党群服务中心等党建阵地内容进行更新，让党的旗帜在仙林高高飘扬。江苏省党支部书记学院城市分院（南京）今年以来累计接待参观学习 393 批次 12069 人，接待培训班现场教学百余次。

三是凝心聚力加强队伍建设。以党建引领开展系列活动，

在农历新年伊始召开仙林街道新年第一会，带领全体党员重温入党志愿书，激励所有党员补短板、强弱项，加压奋进勇担当，苦干实干再奋进。开展“三查三看”“四比四做”作风建设暨“全国学仙林我们怎么办”大讨论。面对面谈思想、肩并肩共同干、手把手教方法、实打实送关爱，切实增强党员干部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以更高标准为居民和驻街单位服务，凝聚万千人心，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千斤重担人人挑。进一步健全监督体系，充分发挥“盯得紧”、“一网情深”等党员居民志愿者监督员作用和舆论监督作用，形成改进工作的强大推动力。

四是激发群团组织工作活力。进一步加大党建带群建、群团共建、统战等工作推进力度，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突出高校群团工作、统战工作进街道等重点，共青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阿东、团中央书记处书记徐晓等领导多次赴仙林新村调研仙林街道共青团城市基层组织改革试点工作，2023年5月文澜社区团总支被选为2022年度“南京市五四红旗团（总）支部”。组织“巾帼心向党”贯彻二十大系列活动，开展仙林街道女党员重温入党誓词、“巾帼大讲堂”、二十大精神宣讲会，推选7位优秀女性作为代表参加栖霞区妇女第十一次代表大会。

五是推进主题教育走深走实。成立街道主题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党工委书记任组长、全体班子成员参加，从党政综合部、党群工作部等科室抽调10名同志专职负责街道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根据区委主题教育办印发的工作方

案，结合基层党支部实际，按照 3 类 11 项具体任务，以表格形式编印基层党组织主题教育计划表，对“规定动作”的时间、内容、形式作出详细安排，印发给每个基层党支部书记和党务工作者，确保主题教育所有要求落实到位。坚持定期召开基层党组织负责人会议，抓住支部书记这个“关键少数”，交流工作举措、启发工作方法，推动主题教育在各个基层党支部走深走实。要求每个党员围绕网格“十联”工作在各自的“一亩三分地”上办 1 件具体的实事，努力做到“人到网中去、事在网中办、难在网中解、情在网中结”，真正将“以学促干”的要求落到实处。

（二）盘活存量，做优增量，经济发展有质量

一是主要经济指标确保稳中有进。1-9 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8 亿元，占比 81.04%，同比增幅 13.7%；今年前三季度仙林街道地区生产总值 122.08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幅 5.3%；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全年指标共 50 亿，1-9 月份完成 53.93 亿，预计全年完成 60 亿。实际利用外资全年任务 1000 万美元，1-9 月已完成 567 万美元，进度达 56.7%，力争 10 月赶超序时进度；外贸进出口全年任务 3.6 亿元，一到三季度完成 1.78 亿元，达目标进度 49%，1-9 月重点企业预测可完成 2.3 亿元，存在缺口约 4000 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全年目标增幅 7%，1-9 月完成社会零售额 12.99 亿元，限上同比增幅 8.66%，限下社会零售额 171 万元，同比增幅 3.69%；规上服务业营业收入全年目标增幅 10%，1-10 月预计增幅 7%，预计全年完成 22 亿，增幅 2%，年度

增速目标可能完不成。规上服务业企业培育在库 4 家；规上工业总产值增速全年目标 8%，1-9 月工业总产值 3.39 亿元，增幅 19%；预计全年总产值 4.5 亿元，预计增幅 15%，可完成全年目标。

二是重大项目招引实现量质齐升。今年街道申报重大项目续建 8 个（市级 1 个、区级 7 个），计划总投资 5.35 亿。分别是南大校友智能制造和工业互联网研创园 1 亿（市级）、南大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科研楼 0.5 亿、南大高新技术研发中心 0.5 亿、南邮体育馆 0.7 亿、南工学生宿舍 E 组团 1.03 亿、南邮材料学科楼工程 0.72 亿、瑞声科技（南京）全球研发中心 0.3 亿、太保家园南京国际颐养社区 0.6 亿。1-8 月认定亿元以上项目 4 个，注册 4 个，开工 2 个，9 月报送注册 2 个，开工 2 个。推进兰德文化艺术中心、周大福南京区域销售项目、永联农村小贷项目、翠贝卡栖霞区首店项目、希尔顿欢朋仙林中心项目、中建二局江苏区域项目落地；同时不断扩充项目储备信息，包含丰尚农牧装备全球研发中心项目、同派酒店、瑞慈大健康管理中心、文都华东区域总部项目等，积极对接帮助选址。

三是吸引高新人才助推科技创新。发挥自身地处大学城核心区的区位优势，大力助推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全年指标净增高企 10 家，截至目前，国家高企申报 17 家；96 家企业通过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完成江苏省技术合同登记额 1.53 亿元；完成发明专利授权 1346 件；组织申报科技、科普项目共计

31 项（含国家级 1 项、省级 7 项、市级 8 项），其中 15 项获得立项或认定。累计完成江苏省技术合同登记额 1.53 亿元，完成率 91.07%。开展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服务 6 次，开展知识产权信息服务 8 次，举办知识产权培训活动 2 场，举办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对接活动 3 场。组织 8 家企业共 28 人参加省知识产权远程专题培训。完成 2 批次非正常专利申请处理共计 96 件。承担全区院士服务保障，详细了解辖区 14 位院士日常家政服务的相关需求情况，根据院士的具体、个性需求，制订了常态化生活套餐服务。截至目前，共与 11 位院士签订生活服务套餐，入户服务共计 26 次。省双创计划今年共提交 13 人次，其中“双创人才”企业创新类上报 2 人，“双创人才”科研院所创新类上报 1 人；“双创团队”科研院所创新类上报 1 队；“双创博士”企业创新类上报 7 人，“双创博士”世界名校类上报 2 人。

四是扎实推动“五经普”工作落实。根据《区政府关于做好栖霞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宁栖政字〔2023〕20 号）文件精神，街道第一时间成立五经普工作领导小组，街道一把手牵头挂帅，抽调精干人员，选聘 74 名懂得经济普查业务的社区统计员、有能力和责任心强的网格员担任普查“两员”，组织专项业务培训和现场培训，重点讲解入户沟通技巧等，同时签订普查员保密协议，将网格工作和经普工作相融合，充分发挥“网格化”管理和服务的优势，更好地解决经普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在完成普查经费落实的前提下摸清底数，及时对名录库进行更新，对名录库和税源库、名录库和区

编办资料进行了比对，完成绘图系统建筑物导入、标汇和普查小区的划分等工作，做好五经普底册清查。加强对城市综合体的调研，召集金鹰、九霄、东城汇三个商业综合体负责人开展五经普“综合体、大市场”专项清查工作培训会，并提前了解三家商业综合体清查数据情况。

（三）多元供给，以人为本，民生服务有保障

一是不断完善社区建设工作。结合街道实际情况，依照便于居民自治的原则，对原栖霞区仙林街道和园社区居民委员会和文澜社区居民委员会进行拆分，新增栖霞区仙林街道光启社区居民委员会和栖霞区仙林街道文宗社区居民委员会。光启社区面积约 5.8 平方公里，辖冠军楼、融筑儒林花园、半山云邸（在建）、云樾观山府（在建）4 个商品房小区。文宗社区面积约 1 平方公里。辖诚品城、高科荣域两个商品房小区。两个新设社区的办公用房和人员配置工作已基本完成。

二是全力帮扶困难居民就业。推动困难群众就近就业、充分就业，不断提升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和水平。通过 24 个企业网格同心园、35 个商业街区网格同心园，一对一、面对面地服务好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帮助他们解决困难。成立街道就业专班，赴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栖霞高新区主动与企业对接，共计对接企业 50 余家，为仙林新村困难群众寻求就业岗位 600 余个。依托网格化机制，广泛收集各类就业信息，心系千家，情融万户。践行“三敢”要求、发扬“四皮”精神，滚钉板钉钉子，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多方寻找岗位、精准匹配到

人、陪同面试体检、上岗后续跟踪，一条龙服务。体现了做深做透，做细做实的思想作风和工作精神。在仙林新村召开“一家亲·送千人就业岗位”活动，协调 346 家企业参加，为居民群众多方寻求就业岗位千余个，1580 位仙林新村居民参加招聘会，现场签订就业意向 160 余人；今年以来，已成功推荐上岗居民 180 余人。依托街道民生保障服务办公室，常态开展家政、月嫂、护工等居民就业技能培训，联系相关家政公司进行劳务输出，通过强化就业技能帮助就业居民的“饭碗”端得更稳更牢。

三是践行宗旨办好民生实事。坚决执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定期向区人大报告工作、向区政协通报情况，2023 年仙林街道共收到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共 12 件，其中人大建议 3 件（其中主办 2 件）、政协提案 9 件（其中主办 2 件）。严格按照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程序、办理时间和办理要求，逐一研判、逐件办理、逐一开展座谈征询代表意见。目前，所有建议提案已全部按要求及时办理完毕，建议提案办结率及代表、委员满意率均达到 100%。街道为民服务中心入驻全科政务服务事项 118 项，日均办结约 100 余件，满意率 100%。效能榜“宁企通”成功推广 8965 家，推进率 91.09%，高新技术企业、“四上”企业以及“专精特新”企业效能榜注册率已达 100%。

四是持续增进民生福祉保障。组织社区开展低保护围提质增效及空挂户摸排，确保区域内符合条件的困难人员应保尽保。至 10 月底，街道共有低保户 28 户、40 人，发放低保金

230464 元；春节期间，街道为仙林新村 745 位 60 岁以上困难老年人发放慰问金，为 307 位 70 岁以上老年人发放御寒四件套，为 669 位困难人员发放米油，为 43 位重病等困难人员发放慰问金，为 29 名重病重残儿童发放慰问金，确保重点困难群体平安、有序、祥和、快乐的度过疫情开放后的第一个春节。引入银城康养养老中心承接街道内 80 周岁以上老人的每月 2 次、每次 2 小时的上门服务。在文澜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引入安康通养老社会组织，3 月份正式运营。建立 3A 级居家养老服务站点 6 个，2A 级 4 个；帮助 16 名低保老人享受政府购买服务。目前区域内运营的养老机构共 2 家，分别为欧葆庭国际颐养中心和泰康苏园养老中心。太保家园养老中心也将于近期投入使用。依托泰康苏园建立街道级综合性养老中心，推动养老机构的优质资源向社区居家服务倾涉。

（四）网格为基，服务为本，城市管理有温度

一是城市管理水平再发力。全面加强街道辖区内 45 条主次干道及 10 条背街小巷周边占道经营、倚门经营等行为的整治力度，重点打造学衡路精品街巷。继续推行“服务型执法”理念，努力树立爱民、亲民、为民的良好形象。劝离占道经营 9200 余处、整治非机动车乱停放 17000 余辆、清理城市“牛皮癣” 15000 余处、清除暴露垃圾 150 余吨。始终坚持“零增长、零容忍”的违建工作原则，坚决把违法建设行为遏制在萌芽状态，共计拆除违法建设 50 余处，面积约 1900 余平方米。建成仙林可回收（大件）分拣站，推动辖区交投点的建设，完善可

回收物的回收体系。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活动 180 余场，参与人次 5000 余人，分发宣传单页 6100 余张，有效提高了辖区居民对垃圾分类的知晓率、参与率和准确率。

二是城市环境治理再深入。开展专项活动，针对道路扫保、公共场所卫生、立面保洁等内容加大扫保力度，重点做好主干道路日常保洁，及时清理道路污染，合理调配机洗、水洗等作业方式，进行深度清洁。清理整治卫生死角，对建筑工地、社区中心、断头路等重点区域进行普查。定期召开仙林地区在建项目污染防治负责人专题会议，从严督促在建项目负责人抓好工地日常管理，落实好露土覆盖、进出车辆冲洗、喷淋抑尘等管控措施，街道 12 名“管得宽”巡逻队每日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制止并督促责任方落实整改。截止 11 月 1 日，仙林国控点空气监测 PM2.5 指数为 25.9 微克/立方米，全市排名第 9；空气优良率为 77.4%，全市排名第 11。

三是文明城市创建再优化。发挥党建引领“六化融合”社会治理创新优势，社区、网格、居民志愿者沉入仙林每个居民小区，共开出 275 项问题清单，涉及仙林 39 个小区的 18 家物业公司，督促各单位负责人现场办公，明确工作责任，确保问题整改到位，落实到位。在各小区、商业街区等人员密集场所悬挂横幅 300 多条，发放文明养犬一封信 6000 封；召开文明城市创建相关会议 56 场，分批分类别召开指标培训会 36 场，清理楼道杂物 50 余车，清理小区外场及卫生死角杂物 230 处；整治乱停乱放非机动车 1120 辆，整治飞线充电 58 起，去除楼道

小广告张贴 1000 余处、墙面去污 100 余处、平整路面毁绿现象 30 余处。

（五）四万走访，八方议事，社会治理有创新

一是持续深化新时代“枫桥经验”城市版。进一步完善党员干部“一线工作法”、矛盾化解“四步法”、联动共治“八方议事法”，推进信访工作保持“四个零”。继续确保“小事不出网格、大事不出社区、突发问题不出街道、矛盾不上交”。一直以来，各小区物业、业委会、业主之间的矛盾错综复杂，处理难度大，易引发群体性矛盾。街道通过邀请市区相关职能部门现场指导，多次约谈物业、业委会，开展物业专项检查，针对诚品诚、金陵家天下、东方天郡、朗诗保利麓院小区等多家业委会及物业矛盾，通过召开协调会等方式钝化矛盾，针对九霄商业综合体拖欠电费、拖欠业主房租纠纷引发的群体性矛盾，可一书店商管公司（鼎泉公司）与商铺经营户租金、物业费纠纷引起的群体性矛盾，农牧场改制拆迁历史遗留矛盾，居民就业等方面的矛盾始终紧盯不放，妥善疏导化解。针对美吉姆闭店引发的矛盾纠纷，街道积极联系仙林金鹰，协调仙林金鹰、学生家长、美吉姆金鹰店负责人多次洽谈，寻求解决方案，最终通过分流、转课、原址复课等方式成功化解该次涉及金额上千万元的信访矛盾。1-10 月份共接待群众个访 108 批次，群访 15 批次，收到网信来访投诉类 23 件，网上投诉 15 件，省长信箱 1 件，市长信箱 55 件，市委书记信箱 1 件，区长信箱 3 件，人民网留言 10 件，未发生因调解不成而导致的上

访和民转刑案件。

二是多措并举守牢安全底线。牢记“生命最宝贵、安全大于天”的理念，持续深化国际安全社区、全国安全社区建设，与 12 个社区和 25 家重点企业签订《2023 年度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集中组织各社区（网格）开展安全生产问题隐患拉网式自查和推磨式互查工作，共排查安全生产问题隐患 319 条，目前均已完成整改。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同时聘请第三方专家开展专项检查，共检查排查安全生产问题隐患 418 条，现场整改 330 条，其他问题隐患正在督促完成整改中。建立健全“1+13+X+Y”基层应急预案体系，完成街道总体（综合）预案 1 套，专项应急预案 13 套，社区现场处置方案 10 套。“181”平台系统录入单位 2336 家，落地率为 100%。场所（单位）风险源录入 5109 个；公共风险源录入 614 个；巡查走访 35636 次，其中巡查检查 26406 次，安全走访 9230 次；发现隐患录入 33571 条，隐患整改率为 100%。围绕居民最关心的难题列清单、强攻坚，针对辖区内所有商业街区、所有商业综合体的餐饮店煤气瓶、燃气明火存在的安全隐患等问题，组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行动，聘请第三方专家协同开展全覆盖排查检查，排查 228 家餐饮单位，发现一般安全隐患 112 条，已完成整改 74 条，剩余问题正在督促整改中。

三是不断提高物业服务水平。每月组织小区物业参加一次街道的星级物业评比活动，评比涵盖拆违控违、安全隐患排查、垃圾及时清运、环境综合整治、居民满意度等内容，按得

分情况授予三星、四星、五星物业单位称号，分别给予一定奖励。同时，街道还通过社区、物业交叉任职促进力量整合、加强小区治理，物业管理处主任兼任社区监督委员会主任，社区书记兼任物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两者形成相互监督、相互配合，搭建了社区与物业联动服务居民的绿色通道。现如今，街道的 38 家物业服务业主的劲头更加积极，与社区配合更加紧密，每个月都会主动向社区提交一份包含违建管控、卫生保洁、垃圾清运、隐患排查、文化活动等内容的工作报告，在街道历次的星级物业评比中都位居前列，社区居民的满意度不断提升。

2023 年 1 月份，“中国改革 2022 年度地方全面深化改革典型案例”发布，仙林街道以网格化党建引领城市基层治理，荣列地方全面深化改革典型案例名单。2 月，江苏省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沈莹一行来仙林调研，充分肯定街道在党建工作、民生保障等方面所取得的成效。中央文明办一局副局长梅锋、共青团中央基层建设部部长齐虎分别到仙林街道调研指导工作。人民日报以近整版篇幅刊发《将最难解决的事一件件办好》聚焦栖霞区仙林街道。3 月，仙林街道党工委书记孙金娣被授予全国三八红旗手标兵称号，并在全国“三八”国际妇女节纪念暨表彰大会上，向广大妇女发出“巾帼心向党奋进新征程”的倡议；江苏省政法委书记刘建洋调研仙林街道党建引领网格化城市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雪亮工作”建设工作；也门共和国党主席阿里·巴卡利一行调研仙林街道党建引领网格化城市基

层治理工作；国家发展改革委社会司司长刘明一行调研仙林街道党建引领网格化城市基层治理工作；4月，江苏省委书记信长星在仙林街道调研时指出，“仙林将最难解决的事一件件办好，敢于碰硬，又做好群众工作，为人民群众提供家门口的优质服务和精细管理”。中组部关于城市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江苏片会在仙林召开；2023中国网络媒体论坛进基层”系列活动走进仙林街道，围绕“枫桥经验”“基层治理”等话题讲述守护万家灯火的初心故事，展示新时代基层治理的新样态，诠释“以党建引领为灵魂的新时代枫桥经验”。5月5日到至10日，江苏省委政法委对街道进行为期一周的蹲点调研，高度肯定街道在基层党建工作中取得的创新成果。6月，江苏省党建引领城市基层治理仙林现场会在仙林街道召开。8月25日，共青团中央书记处第一书记阿东一行赴仙林街道调研仙林新村社区承接共青团中央城市基层组织改革试点情况，11月6日，仙林街道上报的《“三定三查三责”商业街区租赁解纷工作法》入选全国“枫桥式工作法”单位，街道工委书记孙金娣受邀赴北京人民大会堂参加纪念毛泽东同志批示学习推广“枫桥经验”60周年暨习近平总书记指示坚持发展“枫桥经验”20周年大会，受到习近平总书记亲切接见，并作为全国唯一非政法系统单位在大会作交流发言，在大会上被中央政法委表扬为“全国新时代‘枫桥经验’先进典型”。

即将到来的2024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也是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仙林街道将在区委区

政府坚强领导下，在区各部门一如既往的关心支持下，做好以下几项重点工作：

一是党建引领强化组织保障。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党建引领，进一步深化“网格化、信息化、社会化、群众化、法治化、精细化”的“六化融合”社会治理创新机制，坚持网格连心、服务为先、多元联动、协同发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做常青树，落实好社会治理和民生保障走在前列的要求，第一时间发现问题，排除隐患，将矛盾纠纷解决在萌芽状态，确保把街道的创新工作做得更实，把仙林的居民群众和驻街单位服务得更好，把仙林街道新时代枫桥经验城市板品牌擦得更亮！努力把江苏省党支部书记学院城市分院（南京）办出特色和成效。

二是加速发展提升经济实力。推进税源挖潜增效，支持在地企业扩大经营收益，鼓励重点企业做大增量，推动异地纳税企业独立核算。深入挖掘园区及高校资源，实现经济数据应统尽统，促进各项指标如期完成；突出优质项目引进，积极对接德基、金鹰、九霄、美糖广场等商业综合体，提升合作招商质效，力争引进知名品牌并注册落地；发挥企业集聚效应，加大中建安装、南京高科、二十八所、瑞声科技等上下游产业链企业引进，强化与辖区园区合作，促进洽谈项目与载体匹配；打造优质营商环境，做好国电科学研究院、二十八所、金鹰购物中心、中科水治理等重点企业、考核数据支撑企业的走访服务，常态开展企业走访，掌握辖区内重点企业第一手信息，在

第三方机构协助下，帮助有困难的企业完成转型升级。

三是民生为要完善公共服务。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扎实做好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实实在在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兜住民生底线。加大就业服务，常态开展“送千家就业岗位”等活动，为仙林地区待就业居民解决燃眉之急。深化推进“掌上云社区”社会治理模式，组织年度“社区微幸福”项目申报立项，开展“一社一品”创新实践。发挥社会组织作用，努力提高本街道养老服务体系建建设，为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开展助餐、助浴、助洁、助医、助急、志愿陪伴等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文化惠民。常态开展网格文化年、网格家乐汇、五大幸福系列活动等，以“善学栖霞”品牌为引领，推进全民阅读，推进“网众悦学书香仙林”建设，以文化凝聚人心、引领参与。常态长效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深入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拓展建设，努力打造有情怀、有活力的文明典范城市样板区。

四是固本强基强化作风建设。持续推动主题教育工作走深走实，按照“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切实增强抓实抓好开展主题教育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努力让主题教育向下扎根渗透到基层工作，推动主题教育见到实效。依托网格化机制，建立健全党员干部联系群众机制，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制，进一步完善党工委中心组学习、党员冬训等机制；持之以恒推进作风建设，强化“管事管人管思想管作风”，规范党内政治生

活，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发挥“一网情深”监督员、“盯得紧”督导组等党员志愿者作用，驰而不息纠正“四风”。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0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09.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714.00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2,00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00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06.4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791.55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88.2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16,000.0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000.00	支出总计	16,000.0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001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001001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机关）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6,000.00	8,603.59	7,396.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09.82	4,709.8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709.82	4,709.82				
2010301	行政运行	4,709.82	4,709.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4.00	714.00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714.00	714.00				
2040199	其他武装警察部队支出	714.00	714.00				
205	教育支出	2,000.00	1,600.00	400.00			
20502	普通教育	2,000.00	1,600.00	40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600.00	1,60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00.00		4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00		59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90.00		59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90.00		9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00.00		5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6.41		406.41			
21004	公共卫生	406.41		406.4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06.41		406.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791.55	791.55	6,0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791.55	791.55	6,00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500.00	5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291.55	291.55	6,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8.22	788.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8.22	788.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52	250.52				
2210203	购房补贴	537.70	537.7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000.00	一、本年支出	16,00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0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09.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714.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2,0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06.4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791.55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788.22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000.00	支出总计	16,000.0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000.00	8,603.59	8,452.25	151.34	7,396.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09.82	4,709.82	4,558.48	151.3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709.82	4,709.82	4,558.48	151.34	
2010301	行政运行	4,709.82	4,709.82	4,558.48	151.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4.00	714.00	714.00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714.00	714.00	714.00		
2040199	其他武装警察部队支出	714.00	714.00	714.00		
205	教育支出	2,000.00	1,600.00	1,600.00		400.00
20502	普通教育	2,000.00	1,600.00	1,600.00		40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600.00	1,600.00	1,60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00.00				4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00				59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90.00				59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90.00				9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00.00				5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6.41				406.41
21004	公共卫生	406.41				406.4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06.41				406.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791.55	791.55	791.55		6,0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791.55	791.55	791.55		6,00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500.00	500.00	5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291.55	291.55	291.55		6,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8.22	788.22	788.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8.22	788.22	788.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52	250.52	250.52		
2210203	购房补贴	537.70	537.70	537.7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603.59	8,452.25	151.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95.73	2,595.73	
30101	基本工资	420.27	420.27	
30102	津贴补贴	993.63	993.63	
30103	奖金	14.76	14.76	
30106	伙食补助费	14.88	14.88	
30107	绩效工资	487.93	487.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4.99	204.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49	102.4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68	89.6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58	16.5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0.52	250.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34		151.34
30201	办公费	16.92		16.92
30205	水费	9.00		9.00
30206	电费	32.00		32.00
30207	邮电费	15.00		15.0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27.90		27.9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0		3.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84		29.8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8		7.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15	116.15	
30302	退休费	100.98	100.98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21	14.2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6	0.96	
399	其他支出	5,740.37	5,740.37	
39999	其他支出	5,740.37	5,740.37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000.00	8,603.59	8,452.25	151.34	7,396.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09.82	4,709.82	4,558.48	151.3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709.82	4,709.82	4,558.48	151.34	
2010301	行政运行	4,709.82	4,709.82	4,558.48	151.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4.00	714.00	714.00		
20401	武装警察部队	714.00	714.00	714.00		
2040199	其他武装警察部队支出	714.00	714.00	714.00		
205	教育支出	2,000.00	1,600.00	1,600.00		400.00
20502	普通教育	2,000.00	1,600.00	1,600.00		40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1,600.00	1,600.00	1,60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00.00				4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00				59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90.00				59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90.00				9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00.00				5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6.41				406.41
21004	公共卫生	406.41				406.4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06.41				406.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791.55	791.55	791.55		6,0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791.55	791.55	791.55		6,00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500.00	500.00	5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291.55	291.55	291.55		6,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8.22	788.22	788.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8.22	788.22	788.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52	250.52	250.52		
2210203	购房补贴	537.70	537.70	537.7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603.59	8,452.25	151.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95.73	2,595.73	
30101	基本工资	420.27	420.27	
30102	津贴补贴	993.63	993.63	
30103	奖金	14.76	14.76	
30106	伙食补助费	14.88	14.88	
30107	绩效工资	487.93	487.9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4.99	204.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49	102.4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68	89.6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58	16.5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0.52	250.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34		151.34
30201	办公费	16.92		16.92
30205	水费	9.00		9.00
30206	电费	32.00		32.00
30207	邮电费	15.00		15.0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27.90		27.9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0		3.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84		29.8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8		7.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15	116.15	
30302	退休费	100.98	100.98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21	14.2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6	0.96	
399	其他支出	5,740.37	5,740.37	
39999	其他支出	5,740.37	5,740.37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0	0.00	3.40	0.00	3.40	1.00	2.00	2.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51.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34
30201	办公费	16.92
30205	水费	9.00
30206	电费	32.00
30207	邮电费	15.00
30211	差旅费	5.00
30215	会议费	2.00
30216	培训费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228	工会经费	27.9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8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8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6,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6,000 万元，增长 60%。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6,000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6,000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000 万元，增长 60%。主要原因是增加 2024 年一次性上级补助事项。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6,000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6,000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4,709.8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公用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9.29 万元，增长 0.6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714 万元，主要用于派出所保安、交警辅警、特勤等人员支出等。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教育支出（类）支出 2,000 万元，主要用于教师工资、教育补助、幼儿园公用经费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 万元，增长 5.26%。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590 万元，主要用于惠民补贴、慈善救助、居民困难补助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90 万元，增长 18%。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

(5)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406.41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90.41 万元，增长 28.61%。主要原因是辖区内核定人口数增加。

(6)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6,791.55 万元，主要用于 2024 年一次性上级补助事项、社区工作经费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5,716.55 万元，增长 531.77%。主要原因是增加 2024 年一次性上级补助事项。

(7)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88.22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26.25 万元，减少 3.22%。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16,000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6,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000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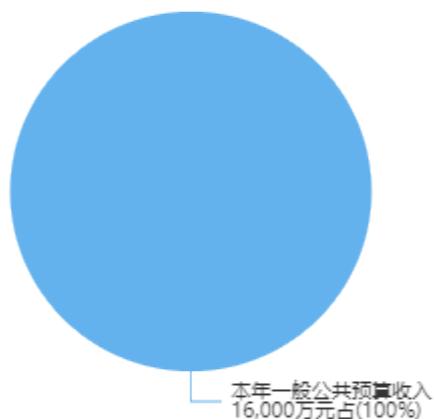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16,00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603.59 万元，占 53.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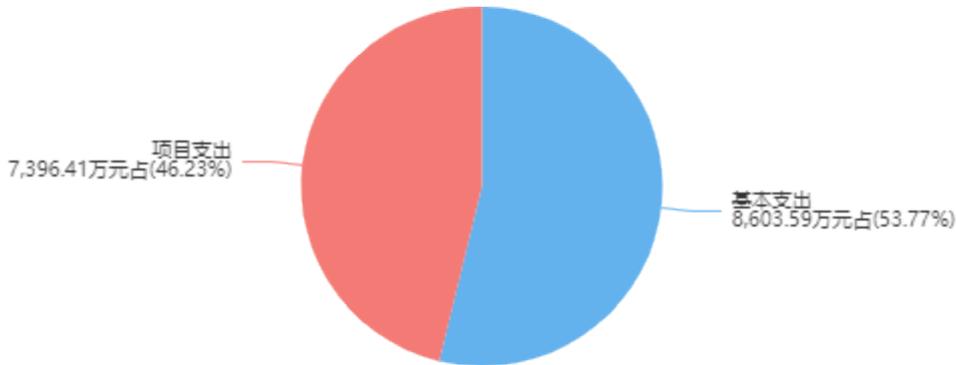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7,396.41 万元，占 46.2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6,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000 万元，增长 60%。主要原因是增加 2024 年一次性上级补助事项。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6,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000 万元，增长 60%。主要原因是增加 2024 年一次性上级补助事项。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4,709.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29 万元，增长 0.63%。主要原

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 公共安全支出 (类)

武装警察部队 (款) 其他武装警察部队支出 (项) 支出 714 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 教育支出 (类)

1. 普通教育 (款) 学前教育 (项) 支出 1,6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1,600 万元 (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口径调整。

2. 普通教育 (款)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项) 支出 4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1,500 万元, 减少 78.95%。主要原因是口径调整。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1. 民政管理事务 (款)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项) 支出 90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90 万元 (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

2. 民政管理事务 (款)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项) 支出 500 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五) 卫生健康支出 (类)

公共卫生 (款)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项) 支出 406.41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90.41 万元, 增长 28.61%。主要原因是辖区内核定人口数增加。

(六) 城乡社区支出 (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款) 城管执法 (项) 支出 500 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6,291.5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716.55 万元，增长 994.18%。主要原因是增加 2024 年一次性上级补助事项。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50.5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7 万元，减少 2.6%。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公积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537.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55 万元，减少 3.51%。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住房补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8,603.5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452.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支出。

（二）公用经费 151.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支出预算 16,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000 万元，增长 60%。主要原因是增加 2024 年一次性上级补助事项。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8,603.5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452.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支出。

（二）公用经费 151.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变动原因厉行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7.27%；公务接待费支出 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2.7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4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仙林办事处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51.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58 万元，减少 4.7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6,000 万元；本部门共 5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7,396.41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

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武装警察部队(款)其他武装警察部队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武装警察部队方面的支出。

十、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十一、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

补贴。